



王志刚、刘希全事迹



王志刚，男，汉族，1964年12月出生，莒南县十字路街道淮海东路居委居民。1981年10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现任莒南县十字路街道办财政所副所长。1993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

刘希全，男，汉族，1947年2月出生，莒南县十字路街道人民路居民，1992年任莒南县财政局保卫人员。1993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

1993年3月11日凌晨1时许，劳累了一天的人们已经进入了梦乡，夜空中不时传来几声狗叫。时任莒南县财政局保卫干部的王志刚，在睡梦中忽然听到该局国债服务

部办公室内有异常响声。他顿时想起财政局国债服务部前几天曾被盗过一次，这几天业务很多，更需要格外警惕。同时，脑海里忽然闪现出下午曾发现有一人四处张望的情景。想到这里，王志刚立即起身，抓起一根木棍前往查看，发现国债服务部门上窗口虚掩着，门里仍不时有响动。难道真的有盗窃犯罪分子在作案？他定睛一看，断定有人踩着放在门口的自行车从门上梁子爬进国债服务部室内作案。

在此紧急情况下，王志刚快速跑到刘希全的值班室，小声喊道：“老刘，快！快！国债部进来贼了！”接着，他又手持木棍飞快地跑回来守住门口。该盗贼听到有声响，先从门的上梁子处伸出了一双戴手套的手，然后抓住门上横梁，用头顶起上梁子的窗户，不顾一切地往外爬。王志刚大喊一声：“什么人？深更半夜的你要干什么？”他迅速用木棍猛击，门上的木框顿时被砸掉，木棍击碎的玻璃碴也满楼道乱飞。盗贼被碎玻璃划得满脸是血，拼命地翻过门上梁子跳了出来，手持尖刀，面带凶相，恶狠狠地瞪着王志刚。王志刚见状毫无惧意，立即扑向犯罪分子。由于木棍太长，在楼道里有些施展不开，而盗贼则手持凶器拼命顽抗。两个人从国债部门口打到楼道，又从楼道打到大门厅。

经王志刚仔细辨认，该盗贼正是他下午在院子里曾发现的那个四处张望的人，其人身材高大，身手非比寻常。



王志刚渐渐感到体力有些不支，但他仍用尽全力与盗贼作殊死搏斗，并死死地缠住盗贼以防逃脱。在此危急关头，县财政局保卫人员刘希全及时赶到，手持铁棍猛击盗贼，将王志刚解救了出来，然后两人合力与盗贼对打，并将其一下子从门厅打倒在院中。正当王志刚从门厅往外冲时，不慎在斜坡上摔了一个趔趄，刘希全赶紧去扶王志刚，盗贼趁机从地上跳起来拼命逃窜，然后从院中厕所内飞身跃墙而出，不知去向。

闻讯赶来的县公安局治安科和城东派出所公安人员，围住国债部办公室。所幸的是服务部的物品和钱财都完好无缺。在被盗现场，人们发现门上方、屋里、走廊里、大厅里、厕所的墙上都留下了犯罪分子的血迹，院里地上也印上了犯罪分子因摔倒而留下的一双带血的手印。如此惨烈的搏斗现场令人震惊。在勘察被盗现场时，他们同时找到了盗贼没有来得及带走的作案工具，办案多年的公安人员经过认真勘察分析，认为莒南县近期接连发生的几起盗窃案与该案类似，很有可能是这一盗窃惯犯所为。后经全力侦查，该盗窃犯罪团伙终于落入法网，并受到了法律的制裁。

王志刚、刘希全同志在财政局日常工作中，主要负责安全保卫工作。他们工作积极主动、兢兢业业，具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质、较强的组织纪律观念和过硬的业务工作能力。在国家财产受到侵犯的时候，面对凶狠的犯罪分子，王志刚、刘希全二人挺身而出，置个人安危于不顾，处事

果断，勇斗歹徒，表现了共产党员的优秀品质，其无私无畏的崇高精神受到广大干部职工的高度赞誉。为此，莒南县财政局号召全县财政系统干部职工向王志刚、刘希全同志学习，学习他们不怕流血牺牲、大无畏的崇高精神和良好的工作作风。

1993年3月，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分别授予王志刚、刘希全同志“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

（曹德岭）